

证券代码：600971

证券简称：恒源煤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25

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确认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6月9日上午在公司十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0人，所有董事参与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、总经理焦殿志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经审议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安徽省恒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关联董事吴玉华、朱凤坡、傅崑崑回避了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10日